

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TCL 光电科技（惠州）有限公司 100%股权转让 完成的公告

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11年6月28日公布了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转让TCL光电科技（惠州）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详情见于2011年6月29日刊登在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），本公司拟将持有的TCL光电科技（惠州）有限公司100%股权转让给TCL多媒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（下称“TCL多媒体”），现就本次股权转让进展事宜公告如下：

(1) 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先决条件已达成。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下称“联交所”）已批准TCL多媒体向本公司发行的246,497,191股普通股（即本次交易的对价股份）上市并同意其买卖。本次股权转让将于2012年1月18日完成，届时TCL多媒体将向本公司发行对价股份，有关股份将于联交所上市并可交易。

(2)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前，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T.C.L.实业控股（香港）有限公司总共持有TCL多媒体569,597,284股股份，占TCL多媒体已发行股本总额的53.12%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本公司将直接及间接（通过T.C.L.实业控股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）总共持有TCL多媒体816,094,475股股份，占TCL多媒体经扩大后已发行股本总额的61.88%。

特此公告。

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 年 1 月 13 日